

证券代码：834081

证券简称：通领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1 日以通讯和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项建武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上市的议案》，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确定了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现基于公司战略优化及市场环境变化，拟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分别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1	武汉通领沃德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	23,725.50	12,716.93
2	上海通领智能化升级项目	11,014.50	11,014.50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7,912.49	7,912.49
4	补充流动资金	9,500.00	9,500.00
合计		52,152.49	41,143.91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本次拟投资项目的进度陆续投入使用。若拟投资项目所需投入资金超出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已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则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以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及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本次审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获得股东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现波、樊健、王宏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向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向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向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优化及市场环境变化，现结合证券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决定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分别投入以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1	武汉通领沃德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	23,725.50	16,246.93
2	上海通领智能化升级项目	11,014.50	11,014.50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7,912.49	7,912.49
4	上海通领汽车门板总成生产项目	6,928.70	6,928.70
5	补充流动资金	9,500.00	9,500.00
合计		59,081.19	51,602.62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本次拟投资项目的进度陆续投入使用。若拟投资项目所需投入资金超出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方式解

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已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则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以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二、调整后

经确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分别投入以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1	武汉通领沃德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	23,725.50	12,716.93
2	上海通领智能化升级项目	11,014.50	11,014.50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7,912.49	7,912.49
4	补充流动资金	9,500.00	9,500.00
合计		52,152.49	41,143.91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本次拟投资项目的进度陆续投入使用。若拟投资项目所需投入资金超出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已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则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以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及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本次审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获得股东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现波、樊健、王宏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董事会成员已就本次会议拟审议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和了解，且全体董事已知悉会议召开时间，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并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有效性不会因该等豁免而受到影响。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